

当代中国的贵州

(下)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89·北京

当代中国的贵州 (上、下)
DANGDAI ZHONGGUO DE GUI ZHOU

《当代中国》丛书编辑部 编辑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出版
新华书店 发行
北京新华印刷厂 经销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27.75 印张 22 插页 630 千字
1989 年 10 月第 1 版 1989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上、下册)(平)ISBN 7-5004-0580-4/Z·137
(精)ISBN 7-5004-0579-0/Z·136
定价: (平)18.30 元 (精)20.00 元

当代
中国
丛书

0088 • 064

《当代中国》丛书编辑委员会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 158 号

《当代中国的贵州》(下)

撰 稿 人

(按姓氏笔画排列)

丁灿煌	王 琳	王廷琛	王迪苗	王恒富
王建富	王惠良	韦咏红	毛希谦	古开伦
龙国辉	龙超云	兰世富	卢开祥	成钟岗
吕 左	朱 宁	刘恩元	刘新珍	孙尔琪
孙远镇	任吉麟	向志中	杨 峰	杨 涛
杨大全	杨占洲	杨光新	杨恒昌	李万禄
李汉宇	李成文	李连昌	李德明	巫怒安
吴支贤	吴利平	吴继武	杜阳振	何 流
汪友盛	沈伟民	沈斐宇	张人位	张开友
张双成	张吉光	张汝闾	张建先	邵宗荣
陈大吉	陈乐基	罗绍书	周 鼎	周汝鑫
胡生贵	胡成能	赵震元	钟成智	侯 强
洒廷雄	姜景邦	娄钟秀	袁华忠	徐用武
唐玉芳	黄美贤	黄恺新	符康荣	章 澎
谌维成	温卓文	曾富生	普彦华	谢彬如
楚宪民	雷兴朝			

责任编辑：刘鲁风

唐玉芳(特约)

何 流(特约)

装帧设计：张慈中

版式设计：卜岩枫

丁叔雄

责任校对：李 建

目 录

第三编 文化建设和政治建设

第十九章 教育事业	3
第一节 教育的恢复与发展	3
第二节 十年动乱对教育事业的破坏	8
第三节 教育战线的拨乱反正和教育事业的新发展	10
第二十章 科学研究事业	27
第一节 自然科学研究	27
第二节 社会科学研究	37
第三节 科技群众团体	42
第二十一章 文化事业	49
第一节 文学艺术	49
第二节 公共图书馆	57
第三节 文物、博物事业	62
第四节 电影发行放映工作	67
第五节 群众文化工作	69
第二十二章 新闻出版事业	73
第一节 报纸	73
第二节 广播事业	78
第三节 电视	83
第四节 出版	85

第二十三章 体育事业	91
第一节 体育事业的初步发展	91
第二节 在曲折的道路上徘徊	93
第三节 在前进的道路上奋力拼搏	96
第二十四章 卫生事业	101
第一节 建立新的人民卫生事业	101
第二节 挫折和发展	104
第三节 开创卫生事业的新局面	106
第二十五章 政治建设	113
第一节 人民民主政权的建立和巩固	113
第二节 法制建设	119
第三节 统一战线工作	123
第四节 群众工作	129

第四编 民 族

第二十六章 民族概述	145
第一节 少数民族概况	145
第二节 民族工作	149
第二十七章 民族区域自治	160
第一节 民族区域自治地方的建立和发展	160
第二节 自治权利的行使和义务的履行	163
第三节 少数民族干部的成长	165
第二十八章 少数民族地区的经济发展和文化建设	168
第一节 少数民族地区的经济发展	169
第二节 少数民族地区的文化建设	175

第五编 人口 环境保护

第二十九章 人口	181
第一节 总人口的自然变动	182
第二节 少数民族人口的发展	184
第三节 人口素质	185
第四节 人口的构成、迁移及婚姻家庭状况	186
第三十章 计划生育工作	189
第一节 计划生育工作的进程	189
第二节 切实加强计划生育工作	193
第三十一章 环境保护	197
第一节 开展调查研究, 认识环境特征	197
第二节 强化环境管理, 治理环境污染	200
第三节 加强自然环境保护	203

第六编 城镇的发展与建设

第三十二章 城镇建设的历程	209
第一节 城镇的改造与建设	210
第二节 城镇建设在挫折中发展	214
第三节 城镇建设走上健康发展的道路	218
第三十三章 城市	229
第一节 省辖市	229
第二节 州、地辖市	239
第三十四章 小城镇	253
第一节 县城	253
第二节 非县城建制镇和农村集镇	257
结束语	263

附录一	贵州省大事年表 (一九四九年十月——一九八七年十二月)	279
附录二	历届省委、省顾委、省纪委、省人大、 省政府、省政协主要领导人名单 (一九四九年十一月——一九八八年八月)	339
附录三	统计图表	352
彩色插图目录		397
英文目录		400

第 三 编

文化建设和政治建设

第十九章

教 育 事 业

解放前的贵州，教育事业十分落后。当时的学校除国立的外，还有私立学校、私塾和教会学校。一九四九年，全省仅有小学 494 所，在校学生 5.9 万余人；中等学校 81 所，在校学生 11984 人；大学 3 所，在校学生 1747 人。另有盲聋哑学校 2 所，学生极少。教育的落后，使得人民群众的文化素质极差，文盲半文盲占全省人口的 80% 以上。解放以后，尽快发展教育事业，成为摆在贵州人民面前的一项重要任务。

第一节 教育的恢复与发展

贵阳刚一解放，中国人民解放军贵阳市军事管制委员会文教接管部接管了原有学校。随后，根据“维持现状，逐步改革”的方针，对原有学校进行了初步改造，取消了“党义”、“公民”、“童子军”、“军训”等课程以及文科教材中有反动内容的部分，改授《新民主主义论》、《社会发展简史》、《中国革命史》等课程；派遣了一批干部到各级学校担负领导工作，学校成立校务管理委员会，实行民主管理，并实行校长负责制；取消训育制度，代之以教导合

一制，设立教导处，并在3所大学和部分中学中建立中共基层组织。同时，还有计划、有步骤地对师生员工进行思想政治教育，各地普遍利用寒暑假举办教师训练班。一九五〇年寒假在贵阳举办的训练班，参加学习的大、中学校教师有590人。一九五二年暑假，全省中学教师1535人集中到贵阳学习两个月，进行思想改造，使多数人初步树立了新的人生观、新的教育观。在学生中，利用寒暑假举办“寒假学园”和“暑假学园”，一九五〇年参加学习的中学生就有1.14万余人。同年，学校开始建立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和中国少年儿童队组织。一九五二年成立贵州省学生联合会。此外，还组织大、中学生参加抗美援朝、土地改革、扫除文盲等活动。

从一九五〇年开始，贵州按中央的统一部署，实行了高等院校的院系调整，将原有的3校6院23个系和3个科调整为3校6院16个系和3个科。一九五一年，成立了民族学院。川北农业大学于一九五二年并入贵州大学农学院。一九五三年，贵州大学停办，将其所属工学院、文理学院、法商学院分别调入贵阳师范学院、云南大学、昆明工学院、重庆大学、西南政法学院等高等院校，农学院的农经、农化、病虫害3个系调入西南农学院，只保留了农学系。通过院系调整，贵州仅保留3所高等院校，共设9个系、10个专修科。

一九五三年至一九五七年，全省教育事业在整顿巩固的基础上得到较大发展。到一九五七年，全省高等院校在校学生达3642人，为一九四九年的2.1倍；普通中学在校学生62381人，为一九四九年的7.5倍；中等专业学校（含中师）在校学生1.18万人，为一九四九年的3.2倍；小学生154.12万人，为一九四九年的26.1倍；学龄儿童入学率为53.7%，比一九五二年的27.2%增

长 26.5 个百分点；幼儿园入托幼儿 11427 人，为一九五〇年的 10 倍。民族教育从无到有，一九五七年有民族学院 1 所、民族师范学校 3 所、民族中学 14 所、民族小学 804 所；少数民族学生（包括普通中学中的少数民族学生）达 35.79 万人，占在校学生总数的 22.1%。成人教育（当时称工农业余教育）发展也较快，各级各类业余学校在校学生达 10127 人。

为提高工农群众的文化素质，开展了大规模的扫盲运动。在五十年代，先后出现两次扫盲热潮。第一次是在一九五一年至一九五三年。各地普遍开办了农民业余学校，农村参加扫盲学习的达到 45 万人。一九五二年，中国人民解放军的干部、战士学习文化的活动广泛开展。当时，遵义军分区文化干事祁建华创造了“速成识字法”。同年六月，全省文化教育工作会议确定以推广



图 80 黎平县侗族村民
进行扫盲考试

“速成识字法”为一九五二年社会教育的中心工作，以机关干部业余教育、职工业余教育为重点，逐步推广到农民及一般市民；各专区有重点地在农民民校、冬学中较广泛地实验、推广。第二次是在一九五六年至一九五七年。教育部门提出农村教育要“大量发展，注意质量”，扫盲工作又有新发展。一年之内全省参加扫盲学习的农民发展到 240 万人。一九五四年六月成立了贵州省工农速

成中学，培养参加革命工作三年以上，工农出身的国家工作人员和产业工人。当年招生 150 名。一九五五年根据教育部、文化部的联合通知，工农速成中学停止招生。一九五八年，按照教育部《关于一九五八年工农速成中学毕业考试有关事项的通知》，给一九五四年入学的学生办理了毕业考试和毕业事宜。这批速成中学的毕业生部分考入了高等院校，一部分回到工作岗位。

由于一九五七年反右派斗争扩大化的错误，一批教育工作者被打成右派，使贵州刚刚兴起的教育事业遭到损害。

一九五八年，全国开展以勤工俭学、教育与生产劳动相结合为中心的教育革命。贵州根据上述精神，大量发展职业技术学校，学校办工厂、农场。由于工厂、农场普遍办学校，结果各类学校一哄而起，致使教育发展速度过快，超过了全省财政的负担能力，师资力量及办学条件也不相适应，降低了教学质量。同时，在教育界还开展了“拔白旗”、“插红旗”运动，挫伤了知识分子的积极性。一九六〇年至一九六三年，贵州根据“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对全省教育进行了调整。一是压缩了高等学校的规模，适当调整高等学校的专业；二是裁并中等专业学校，保留下来的中等专业学校也压缩了规模；三是对中小学也进行了适当调整。到一九六三年，高等院校由一九六〇年的 16 所压缩到 5 所，在校学生由 12302 人减到 10987 人；中等专业学校由 43 所裁并为 17 所，在校学生由 15722 人减到 4380 人；技工学校由 6 所并为 1 所，学生减到 535 人；普通中学由 537 所调减为 204 所，在校学生由 16.5 万人减为 7.78 万人；小学由 16751 所调减为 10056 所，在校学生由 212.32 万人减为 87.12 万人；幼儿园由 7811 所调减为 165 所，入园幼儿由 28.83 万人减为 14772 人。到一九六二年九月底止，全省各级各类学校共精简职工 6311 人。

从一九六三年到一九六六年，通过进一步贯彻“两条腿走路”的办学方针和推行“两种教育制度”，使贵州教育事业又得到了稳步发展。

在这时期，着重抓了两件大事：一是试行教育工作条例，提高教育质量。一九六一年至一九六三年，中央先后颁布了高教、中教、小教3个暂行工作条例(草案)。中共贵州省委下发了《关于贯彻执行〈中央关于讨论试行全日制中小学工作条例(草案)〉和对当前中小学教育工作几个问题的指示〉的安排意见》，指出“我省中小学面临‘两面紧’(一是普及的任务大，一是提高的任务大)的情况是一个在较长时期内存在的问题”，“我们要拿定主意，下决心，小宝塔必须确保，同时尽量做好小学普及工作，使学龄儿童尽可能多上学”。一九六三年七月，中共贵州省委决定分期分批试行教育工作条例，并订出了试行的具体规划。一九六三年至一九六六年，全省各类学校通过贯彻《条例》(草案)，建立了正常教学秩序，提高了教育质量，并有重点地在部分学校进行了学制改革、教学改革的试验。二是推行两种教育制度，举办半工(农)半读学校。一九六三年，提出恢复和举办农(职)业学校。一九六四年半工(农)半读教育事业有了较快的发展。在高等教育方面，新办半工半读、半农半读师范专科学校各1所；高等学校试行半工(农)半读的有两个专业、5个班。到一九六六年底，全省半工(农)半读高等学校在校学生484人；新办和改办的半工(农)半读中等技术学校34所，在校学生7187人；初级技术学校32所，在校学生3300人。在农村，一九六四年办起耕读小学5600所，在校学生19.8万人；农业中学241所，在校学生1.2万多人。

从一九五〇年至一九六六年的十七年中，贵州教育事业的发展虽然出现过失误，但从总体上讲，仍然取得了很大成绩。据一

一九六五年统计,全省共有高等学校5所、在校学生7088人;中等专业学校(含中师)55所、在校学生15754人;普通中学245所、在校学生10.93万人;小学19232所、在校学生258.49万人,在校学生分别为一九四九年的4倍、4.2倍、13.2倍和43.8倍,幼儿园186所,入园幼儿19902人,入园幼儿为一九五〇年的17.4倍。一九五〇年至一九六五年,全省高等学校共培养毕业生15135人,中等专业学校(含中师)共培养毕业生33563人。这些毕业生分布在省内外各条战线,有的已成为国家建设的骨干力量。此外,业余教育也有较大的发展,对提高人民的文化素质,推动生产建设的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第二节 十年动乱对教育事业的破坏

一九六六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学生停课“闹革命”,搞全国“大串连”,正常的教学秩序不复存在,教学设备遭到毁坏,贵州教育事业遭受重大损害。

一九六八年八月,中央提出“复课闹革命”,学生又回到学校。同年“工农兵毛泽东思想宣传队”先后进驻大、中、小学校,领导学校的“斗、批、改”,错误地批判、斗争了一大批教育机构的领导和教师,在农村则由“贫下中农管理学校”。这时虽然已“复课”,但学校的正常教学秩序被破坏,教学质量明显下降。一九六八年,又把大批农村公办小学下放到大队去办,教师被强行下放回原籍,有的全家被转为农业户口,致使许多大队小学停办。一九六九年以后,在“读小学不出队、读初中不出社、读高中不出区”的口号下,又在全省各地采取“先上马后配鞍”的办法,要求普及小学教育,发展中等教育。随着中等教育的盲目发展,小学的校舍、设